

## 生物事業管理學系碩士班「碩士學位論文口試」畢業流程

程序	檢附文件
申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(請向所辦登記口試教室)</li> <li>2. 指導教授推薦書</li> <li>3. 歷年成績單(請至所辦索取)</li> <li>4. 論文初稿摘要(中文)(論文口試委員至少三位,其中至少一位為校外委員,並由校外委員擔任召集人)</li> <li>5. 請聯絡口試委員確認交通事項,有無需要研究生接送。</li> </ol>
送交委員論文 (請注意提前一週送交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論文(請參考本所論文寫作格式)</li> <li>2. 委員聘書(由教務處製發,會再通知同學一併寄給委員,或於口試當天交給委員)</li> </ol>
口試當天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提前半小時整理口試試場及準備器材(自行準備口試委員之餐點)</li> <li>2. 學位考試結果通知書</li> <li>3. 學位口試評分單</li> <li>4. 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</li> <li>5. 至所辦領取口試資料及口試費(印領清冊)</li> </ol>
離校手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論文電子檔上傳至「嘉大博碩士論文系統」(列印博碩士論文授權書)</li> <li>2. 繳交 6 本紙本論文(含光碟片)及提交『投稿資格審查表』至所辦審查通過者,即可辦理離校作業。</li> <li>3. 期間為 5 月 15 日~7 月 31 日</li> </ol>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論文裝訂格式,請至所網參考範本</li> <li>2. 已申請學位考試,因故無法舉行考試,應於規定學期結束日前填寫『撤銷申請書』,若未提出者以一次不及格論。</li> </ol>

# 國立嘉義大學 碩、博士 學位考試 申請書

學年度第

學期

填表日期：

年 月 日

學 號	姓 名	系所別	學系 (研究所)	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
		連絡電話			
論文題目 (中 文)					
論文題目 (英 文)					
考試時間	年 月 日 (星期 )	午 時 分	考試 地點	本系 (所)	教室
資 格 審 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已修畢本所規定必修及必選科目：(若無則免填) 1. _____ 2. _____ 3. _____ 4. _____ 5. _____ 6.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所無規定必修及必選科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已修畢本所規定應修學分 _____ 學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符合本所有關研究生修業規定 (博士生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日期： 年 月 日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b>申請人將本人學位照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(製作學位證書用)</b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b>申請人學期中上網申請畢業離校時，務請先電洽各校區教務單位製作學位證書。</b> 各校區教務辦公室洽詢電話：蘭潭校區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：05-2717020-22、新民校區聯合辦公室：05-2732951 民雄校區教務處教務組：05-2263411 轉 1111、1112、1115  檢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單 (須經所長及承辦人員成績初審合格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當學期選課確認單影本 (本學期修讀中之科目及學分未顯示於歷年成績表時，則應檢附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摘要一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教授推薦函				
學 位 考 試 委 員	姓 名	服務單位及職稱	最高學歷	電 話	符合委員資格款次 暨教師證書字號
	(召集人)				符合第 _____ 款次資格 教字第 _____ 號
					符合第 _____ 款次資格 教字第 _____ 號
					符合第 _____ 款次資格 教字第 _____ 號
					符合第 _____ 款次資格 教字第 _____ 號
					符合第 _____ 款次資格 教字第 _____ 號

備註：1. 申請學位考試後，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舉行學位考試，應於學期結束日之前填寫撤銷申請書報請同意撤銷，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，以一次不及格論。  
 2. 指導教授為學位考試委員會當然委員，但不得擔任召集人。  
 3. 研究生第 1 學期應於 1 月 31 前完成學位考試，次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前完成論文定稿及離校手續；第 2 學期應於 7 月 31 日前完成學位考試，次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前完成論文定稿及離校手續。逾期未繳交論文且未達最高修業年限者，次學期仍應註冊；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，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。

寒暑假期間加  
會出納組  
(確認繳費狀況)

指導教授： \_\_\_\_\_ 系所承辦人： \_\_\_\_\_ 系所主管： \_\_\_\_\_ 院長： \_\_\_\_\_  
 註冊與課務組/民雄教務組 \_\_\_\_\_ 組長： \_\_\_\_\_ 教務長： \_\_\_\_\_  
 承辦人： \_\_\_\_\_

保存年限：2 年  
表單編號：022-3-01-1801

奉核可後，請送本組製發學位考試委員聘函。

# 國立嘉義大學碩士班研究生

## 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

生物事業管理 研究所\_\_\_\_\_

\_\_\_\_\_君所提之論文（題目）：

\_\_\_\_\_  
\_\_\_\_\_

係由本人指導撰述，同意提付審查。

指導教授 \_\_\_\_\_ (簽章)

系（所）主任 \_\_\_\_\_ (簽章)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 國立嘉義大學碩、博士學位考試申請書(範本)

學年度第 學期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號	姓名	系所別	生物事業管理研究所 ■碩士班 □博士班		
論文題目					
考試時間	年 月 日 (星期 ) 午 時 分	考試地點	本系(所)	教室	
資格審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已修畢本所規定必修及必選科目：(若無則免填) 1. 2. 3. 4. 5. 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所無規定必修及必選科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已修畢本所規定應修學分 <u>33</u> 學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符合本所有關研究生修業規定(博士生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日期： 年 月 日。) 檢附■歷年成績單(須經所長及承辦人員成績初審合格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當學期選課確認單影本(本學期修讀中之科目及學分未顯示於歷年成績表時，則應檢附之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摘要一份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教授推薦函				
學位考試委員	姓名	服務單位及職稱	最高學歷	電 話	符合委員資格款次 暨教師證書字號
	校外委員 (召集人)				符合第 款次資格 教字第 號
					符合第 款次資格 教字第 號
					符合第 款次資格 教字第 號
					符合第 款次資格 教字第 號

此處不用填寫

1. 以上灰色部分是同學要先填寫好的。
2. 請提前二週申請口試，以便校方製作口試委員聘書。
3. 歷年成績單請至所辦領取，不須另行申請。
4. 但論文題目不能再更改，請先確定好。

註冊組：奉核可後，請送本組製  
(教務組) 發學位考試委員聘函。

教務長：

保存年限：2年

表單編號：022-3-01-1802